

臺灣口罩主義對抗武漢肺炎戰記

蔡甫昌、周昱辰*

2020 年 1 月臺灣首戰武漢肺炎，成功防堵疫情於境外並防制社區傳播達 17 個月；當 2021 年 5 月爆發社區連續傳播導致感染與死亡人數激增，在歷經三個多月的境內抗疫後達成有效控制。檢討諸多成功與失敗原因下，「防疫物資生產與分配之掌控」是為成功關鍵因素之一¹，本文聚焦「口罩防疫」所扮演的角色，名為「臺灣口罩主義 (Taiwan Maskism)」以為記。

戴口罩不僅能減少源頭病毒傳播，也能減少吸入來自空氣傳播的病毒，有效通風和保持社交距離可降低周遭病毒濃度，提高口罩遏制病毒傳播的有效性²。臺灣國民在 COVID-19 期間普遍戴口罩是源於 2003 年 SARS 經驗，對臺灣人來說，口罩不僅能禦寒、防曬、隔絕過敏原或病菌，也作為遮臉或時尚穿搭之用；隨著環境汙染問題日益嚴重，為防範對岸飄來沙塵暴、工業汙染的細懸浮微粒和移動汙染源也會戴口罩。

一、口罩防疫政策

臺灣首例 COVID-19 於 2020 年 1 月 21 日確診，隔日疾病管制署便釋出 100 萬片口罩由超商上架販售並規定每盒 50 片定價不得高於 300 元，否則依違約銷售盒數乘 300 元開罰³。鑒於疫情蔓延與考慮未來口罩可能短缺，經濟部 1 月 24 日宣布限制口罩出口⁴；當臺灣口罩供應不足時，基於保護國人優先，限制出口

* 蔡甫昌，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學科暨研究所教授、臺大醫院醫學研究部主治醫師；周昱辰，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學科暨研究所研究人員。

¹ 蔡甫昌 (2021 年 5 月 29 日)。〈防疫模範生跌一跤？〉，《自由時報》。取自 <https://talk.ltn.com.tw/article/paper/1451564>

² Y. Cheng et al. (2021). *Science*, 372(6549): 1439-43. DOI:10.1126/science.abg6296.

³ 陳婕翎 (2020 年 1 月 23 日)。〈避免口罩之亂 疾管署釋 1 千萬片口罩超過定價上限會罰〉，UDN。取自 <https://health.udn.com/health/story/5999/4303864>

⁴ 經濟部 (2020 年 2 月 14 日)。〈主旨：公告自 109 年 2 月 24 日起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 CCC6307.90.50.10-6「紡織材料製口罩，過濾效果 94% 及以上者」及 CCC6307.90.50.20-4「其他紡織材料製口罩」2 項貨品輸出規定代號為「111」，並列入「限制輸出貨品表」〉。取自 https://www.moea.gov.tw/MNS/populace/news/News.aspx?kind=2&menu_id=41&news_id=88684

是必要且合乎倫理的措施。2019 年臺灣每日平均僅生產 188 萬片口罩，不足以應付疫情需求，因此行政院於 2020 年 1 月 31 日全數徵用國內口罩工廠所生產的醫用及外科手術口罩；政府也出資 2 億建立 60 條口罩生產線，並在 1 個月內將口罩日產量從 400 萬片提升到 1,000 萬片。口罩機具每臺價值 300 萬是採「附帶條件」贈與口罩工廠，每臺必須至少生產 500 萬片口罩，其中 120 萬片需以徵用價格 2.5 元供給政府，大約等於以生產口罩之價值來抵付設備成本。⁵

臺灣徵用民間口罩相關法規，可追溯至 2003 年 SARS 期間通過的《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暫行條例》第 7 條：「各級政府機關為迅速執行救人、安置及防疫工作，得向民間徵用土地、工作物、建築物、防疫器具、設備、藥品、醫療器材、污染處理設施、車、船、航空器及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防疫物資，並給予適當之補償；其補償辦法，由行政院定之。」⁶ 授權政府防疫期間為防疫用途徵用民間財產。2004 年修正《傳染病防治法》新增第 52 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成立期間，各級政府機關得依指揮官之指示，優先使用傳播媒體與通訊設備，報導流行疫情及緊急應變相關資訊。」⁷ 授權中央流行疫情中心指揮各級單位徵用民間財產進行防疫。2020 年 2 月 25 日通過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為生產傳染病防治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防疫物資，於必要時，各級政府機關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揮官之指示，徵用或調用其生產設備及原物料，並給予適當之補償。」⁸ 此即擴大《傳染病防治法》規定，增訂可以徵用防疫物資原料及生產工具^{9,10}。因應哄抬口罩價格的現象，則可追溯至 2018 年 2 月發生的衛生紙之亂，不肖業者以不實訊息誤導民眾引發供需失衡。由於《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除本法另有規定者外，事業亦不得為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¹¹ 其行政罰則過輕不具嚇阻作用，因此 2019 年 12 月

⁵ 邱莉燕 (2020 年 3 月 25 日)。〈台灣口罩奇蹟：這 80 家公司「齊力一心」拚出日產 1000 萬片〉，遠見。取自 <https://www.gvm.com.tw/article/71736>

⁶ 全國法規資料庫。《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暫行條例》第 7 條。取自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50007>

⁷ 全國法規資料庫。《傳染病防治法》第 52 條。取自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50001>

⁸ 全國法規資料庫。《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 5 條第 1 項。取自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50039>

⁹ 蘇南 (2020 年 2 月 22 日)。〈合法生產的口罩為何不能賣？依法行政慢半拍嗎？〉，風傳媒。取自 <https://www.storm.mg/article/2308905>

¹⁰ 行政院 (2020 年 2 月 20 日)。〈行政院會通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草案〉。取自 <https://www.ey.gov.tw/Page/9277F759E41CCD91/8cbe04f2-7a43-4876-a132-8f1f7025105c>

¹¹ 全國法規資料庫。《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取自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Single.aspx?pcode=J0150002&fno=25>

31 日修正《刑法》第 251 條，並於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布新增「經行政院公告的生活必需用品」亦適用《刑法》第 251 條之規定：「意圖抬高交易價格，囤積下列物品之一，無正當理由不應市銷售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三十萬元以下罰金：一、糧食、農產品或其他民生必需之飲食物品。二、種苗、肥料、原料或其他農業、工業必需之物品。三、前二款以外，經行政院公告之生活必需用品。」¹² 以加重哄抬物價不當行為之刑責^{13,14}。哄抬價格與囤積口罩皆可能在防疫關鍵時刻造成國民與醫護人員無法獲得基本防護裝備，導致染疫風險大增、甚至喪失生命、違反社會正義，國家積極以法律介入勢在必行。

衛福部在 2020 年 2 月時並不建議健康的人或通勤族戴口罩，因為臺灣尚未發生社區傳播，而且可供給的口罩有限。但 2 月底發生首起醫院群聚感染事件後，指揮中心改建議在人多場合或身處密閉空間要戴口罩¹⁵。接著 4 月臺灣出現多起境外移入確診病例，考量國際疫情與潛在社區感染者可能存在，制定《社交距離注意事項》，鼓勵與強制社會大眾保持社交距離，搭乘大眾運輸須全程佩戴口罩¹⁶。當清明連假結束後，由於通報採檢個案數增加，為防止潛在傳染源，各大公共場所要求實施人流管制措施並需全程戴口罩¹⁷。截至 5 月 20 日連續 38 天無本土確診病例，並在 5 月 25 日居家隔離人數清零，因此放寬病房探視，在相關防疫措施及限定條件下可預約探視。6 月時臺鐵和高鐵開放有條件飲食，只要維持社交距離便可在列車上飲食，但用餐後仍需戴回口罩^{18,19,20}。6 月 7 日由於維持本土病例零確診及無社區感染，於是擴大鬆綁生活防疫規範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車站、捷運進站仍須量體溫，保持社交距離時可脫下口罩；電影院無需

¹² 全國法規資料庫。《中華民國刑法》第 251 條。取自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Single.aspx?pcode=C0000001&flno=251>

¹³ 中央通訊社 (2019 年 12 月 31 日)。〈立院三讀 網傳假訊息擾生活必需品價格加重處罰〉。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1912310238.aspx>

¹⁴ 中央通訊社 (2018 年 3 月 15 日)。〈衛生紙喊漲不當促銷 公平會罰大潤發 350 萬〉。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1803145007.aspx>

¹⁵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2 月 29 日)。〈因應首起醫院群聚事件，要求醫院落實環境清潔消毒及感染控制措施〉。取自 <https://covid19.mohw.gov.tw/ch/cp-4822-53634-205.html>

¹⁶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4 月 1 日)。〈降低風險！指揮中心公布「社交距離注意事項」〉。取自 <https://www.mohw.gov.tw/fp-16-52564-1.html>

¹⁷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4 月 6 日)。〈連假曾至人潮擁擠場所，應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取自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fnNZgkagq7iXG9ooTYRrxQ?typeid=9>

¹⁸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5 月 25 日)。〈台灣社區已相對安全，放寬精神科病房探視，各行各業依風險條件逐步調整〉。取自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SMZt472DvmYXzJQGBnLPsA?typeid=9>

¹⁹ 中央通訊社 (2020 年 5 月 29 日)。〈台鐵高鐵飲食有條件解禁 6 月 1 日上路〉。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005295005.aspx>

²⁰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5 月 20 日)。〈臺灣已連續 13 天無確診病例，38 天無本土確診病例〉。取自 <https://covid19.mohw.gov.tw/ch/cp-4822-54003-205.html>

梅花座、人數不受限制，保持安全距離，可以不戴口罩²¹。8月境外確診病例有上升趨勢，疫情中心於2020年8月5日公布八大類場所務必戴口罩，並宣導民眾應提高自主性，若成效不符預期將採取強制手段²²。

二、口罩國家隊

臺灣口罩國家隊於2月5日由經濟部長召集成軍，在工具機業者們合力趕工下於3月20日完成92條生產線（含2條外科綁帶型口罩產能）。每條生產線日產約10萬片口罩，3月25日便達到日產1,000萬片的目標²³。後續又從民間徵用22條口罩產線並於5月16日達到日產2,000萬片²⁴。此外6月1日起採每日800萬片口罩定額徵收，除了庫存量、戰備量及民生使用外，剩餘產量開放給廠商投入自由市場並與口罩實名制並行²⁵。

臺灣口罩國家隊之所以能成形，主要原因是許多中小企業願意留在臺灣而非在中國設廠²⁶。至於疫情結束後口罩產能過剩問題，經濟部次長表示將從三個面向部署：（1）優先採購國家隊生產的口罩，與衛服部協調國內醫療體系口罩量能由口罩國家隊生產；（2）將原來每年進口4億醫療用口罩改用MIT製造並鼓勵醫療院所與研究機構採用；（3）籌組外銷國家隊打國際盃，到國際市場打團體戰，將口罩、防護衣、不織布等「機能布」外銷。²⁷

²¹ 衛生福利部（2020年6月7日）。〈6月7日起擴大鬆綁生活防疫規範，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取自 <https://covid19.mohw.gov.tw/ch/cp-4822-54352-205.html>

²² 衛生福利部（2020年8月5日）。〈指揮中心：出入八大類人潮擁擠或密閉場所時務必佩戴口罩，必要時將由地方政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公告罰則予以裁罰〉。取自 <https://covid19.mohw.gov.tw/ch/cp-4822-55157-205.html>

²³ 嚴文廷（2020年4月27日）。〈【口罩國家隊的挑戰】3個月產能增8.5倍幕後祕辛：台灣怎麼做到？產業升級可能嗎？〉，報導者。取自 <https://www.twreporter.org/a/covid-19-mask-national-team-taiwan-can-help>

²⁴ ETtoday新聞雲（2020年5月16日）。〈口罩產量爆升！經濟部官員透露：最高日產2千萬片多餘要開放外銷〉。取自 <https://www.ettoday.net/news/20200516/1715947.htm>

²⁵ 中央通訊社（2020年5月25日）。〈口罩將解禁 定量徵用800萬片其餘內外銷〉。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005250279.aspx>

²⁶ 廖家宜（2020年3月11日）。〈25天開出60條口罩產線如何辦到？揭密國家隊超速完工投產過程〉，HIWIN。取自 <https://www.hiwin.tw/news.aspx?newsID=21182>

²⁷ 嚴文廷（2020年4月27日）。〈【口罩國家隊的挑戰】3個月產能增8.5倍幕後祕辛：台灣怎麼做到？產業升級可能嗎？〉，報導者。取自 <https://www.twreporter.org/a/covid-19-mask-national-team-taiwan-can-help>

三、口罩分配

臺灣疫情之初於過年期間便有搶購口罩的情況，幾乎所有藥局與便利商店庫存都銷售一空。在規劃口罩分配制度時，先是訂定單片口罩價格，並隨口罩產量增加降低售價。防止口罩價格哄抬的關鍵是 1 月 28 日以法令禁止並將盒裝口罩拆售以釋出每日 600 萬片至各通路應急。政府也與國內生產供應商、通路商及物流業者協商，共同提出口罩價格解決方案。考量進貨成本、物流和管銷等費用，加上又是急件、初期定價是一片口罩 8 元。年假過後人力成本下降，故在 2 月 1 日調降口罩售價^{28,29}。面對口罩仍供不應求的問題，2 月 6 日口罩一律由健保特約藥局販售並採口罩實名制。除了採分流措施外，每人每 7 日限買 1 次 2 片³⁰。隨著每日口罩平均產能達到 820 萬片，3 月 5 日起口罩可購買數增加為每 7 日 3 片³¹。4 月 9 日起則改為每 14 日 9 片且取消分流措施可隨時購買³²。除了口罩售價隨產量提升調降至每片 5 元，公平分配的關鍵是採「口罩實名制」，建立在全民健保系統（健保 IC 卡）與 6,000 家特約藥局資料連線之基礎上。2 月 6 日口罩實名制 1.0 上路後，民眾從購買口罩到配給過程皆公開透明³³；3 月 12 日實施口罩實名制 2.0，由數位政委唐鳳將財政部報稅軟體修改為口罩預訂軟體，採「網路預購、超商取貨」模式³⁴；4 月 22 日進入口罩實名制 3.0，民眾只需持健保卡到超商操作即可進行預購、繳費和取貨³⁵。臺灣健保制度在此扮演重要角色，健保卡不僅讓醫師看診時能迅速掌握病人旅遊史，也應用於執行口罩實名制政策³⁶。

²⁸ 仝澤蓉（2020 年 1 月 30 日）。〈緊急口罩貴森森為何要賣 8 元？官員：依據三點定價〉，Cheers 快樂工作人。取自 <https://www.cheers.com.tw/article/article.action?id=5096141>

²⁹ 中央通訊社（2020 年 1 月 30 日）。〈口罩價格將調降 經濟部：2/1 起單片降至 6 元〉。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001300347.aspx>

³⁰ 中央通訊社（2020 年 2 月 3 日）。〈口罩 2/6 起實名制購買上路 每人 7 天內限購 2 片〉。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002035007.aspx>

³¹ 呂秀珊（2020 年 3 月 3 日）。〈口罩實名制再升級！3/5 起成人 7 天可買 3 片、兒童 5 片〉，平傳媒。取自 <https://fairmedia.tw/2020/03/口罩實名制再升級35起成人7天可買3片兒童5片/>

³² 風傳媒（2020 年 3 月 20 日）。〈口罩實名制再放寬！這天起不分單雙號、成人 14 天可買 9 片〉。取自 <https://www.storm.mg/lifestyle/2463682>

³³ 衛生福利部（2020 年 2 月 3 日）。〈口罩販售實名制 2 月 6 日上路，民眾可持健保卡購買〉。取自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4SQmkbT4pXkirVMKhzySKA?typeid=9>

³⁴ 民視新聞（2020 年 3 月 10 日）。〈快新聞／跨部會口罩會議動起來！蘇貞昌：台灣最大的口罩網購系統即將上線〉，民視新聞網。取自 <https://www.ftvnews.com.tw/news/detail/2020310W0007>

³⁵ UDN（2020 年 4 月 15 日）。〈口罩實名制再精進！持健保卡到超商預購、續購通通沒煩惱〉。取自 <https://udn.com/news/story/7934/4493581>

³⁶ 經理人月刊（2020 年 4 月 19 日）。〈這就叫超前部署！健保署默默做的 2 件事，讓「健保卡」變成防疫關鍵〉。取自 <https://technews.tw/2020/04/19/nhi-cloud-medical-record-became-epidemic-prevention-key/>

四、口罩分配之倫理檢視

「缺乏是資源分配之母 (Scarcity is the mother of allocation)」，其所涉及並非純粹科學或臨床事實而是倫理問題。Persad 等 (2009) 針對稀少資源分配提出四個核心價值與對應八個分配原則：一、平等對待每個人 (Treating people equally)，對應分配原則是：1. 抽籤 (lottery)，2. 先來先得 (first come, first served)；二、偏好處境最差者 (Favouring the worst-off)，對應分配原則是：3. 重病者優先 (sickest first)，4. 最年輕者優先 (youngest first)；三、最大化整體利益 (Maximising total benefits)，對應分配原則是：5. 拯救最多生命數 (saving most lives)，6. 預後或拯救生命年數 (prognosis or life-years saved)；四、促進及獎勵社會有用性 (Promoting and rewarding social usefulness)，對應分配原則是：7. 工具價值 (instrumental values)，8. 互惠 (reciprocity)³⁷。此四核心價值與八分配原則並沒有絕對的優先順序，因為無論施行何種分配原則都有其優點與缺點，資源有限情況下肯定無法滿足所有人。此外，稀有資源分配原則必須保有彈性，例如資源最窘迫時可能採取某分配策略，但是當資源缺乏較緩和時可能採取另一策略。

口罩作為必須分配之稀有資源，前述臺灣的分配策略，可依 Persad 的分配原則分析之。臺灣醫用口罩優先分配給前線醫護人員是基於：

(一) 工具性價值 (Instrumental value)

從 1 月 31 日至 2 月 5 日配發約 255 萬片口罩，並緊急進口 200 萬片醫用口罩給醫療院所³⁸。醫護人員必須優先被分配到口罩，因為保護抗疫第一線人員方能維繫醫療量能、保護國民健康。

(二) 重症者優先 (Sickest first)

當醫護人員口罩夠用後，接著允許有特殊疾病者與陪病家屬向醫院領取口罩，需列冊登記管理；乃是分配給重症病人及其照護者³⁹。

³⁷ Persad G, Wertheimer A, Emanuel EJ. (2009). Principles for Allocation of Scarce Medical Interventions. *Lancet*, 373(9661): 423-31. DOI: 10.1016/S0140-6736(09)60137-9.

³⁸ 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2 月 5 日)。〈醫療院所口罩足夠，請第一線醫療人員放心〉。取自 <https://www.mohw.gov.tw/cp-16-51368-1.html>

³⁹ 太報 (2020 年 2 月 11 日)。〈國內口罩產能提升！醫療院所配送量提升 1 倍，還照顧到這 2 種人，民眾直呼：揪感心〉。取自 https://www.taisounds.com/w/TaiSounds/society_20021111411073337

(三) 先來先得 (First-come, first-served)

推出口罩實名制前，政府釋出的口罩規定每人只能購買 3 片，但未強制規定同一人不可重複購買，此時就採先來者先得。

(四) 拯救生命數 (Number of lives saved)

推行口罩實名制 1.0 期間，由於口罩尚未進入量產階段，因此每人每 7 日僅能購買 2 片。採用實名制可以防止個人超買或囤積，讓人人有機會；進入口罩實名制 3.0 後，繼續採用實名制登錄配給口罩，可讓全民都分配得到；之後開始將口罩捐贈給其他有國家，也是希望最大化拯救國內、外生命數。

五、戴口罩作為公共德行

強制戴口罩的公共衛生政策確實是有倫理爭議，不可避免會侵犯民眾自由。然而尚未有疫苗或疫苗不足時，戴口罩是相較沒有爭議的替代方案。社經地位較低者，可能較容易遭遇口罩短缺，而這些族群的工作性質卻更容易在公共場合承受感染風險。因此，強制要求戴口罩不僅存在分配正義和公平性等道德問題，也應避免歧視無法獲取口罩或配戴有困難的族群⁴⁰。Rhodes (2020) 便主張面對 COVID-19 應關注正義的三大原則：平等、急迫性和避免最壞結果，口罩應該根據需要 (need) 分配，分配應努力實現正義，因為正義要求平等對待處境相似的人⁴¹。事實上，每個人所感受 COVID-19 對健康與經濟的影響是不平等的，弱勢族群常遭受更多痛苦⁴²。Ketchell (2020) 指出，面對 COVID-19 有三個核心德行能指導決策者：憐憫 (compassion)、團結 (solidarity)、正義 (justice)。憐憫是主流宗教的核心德行，政府決策亦應如是、以減輕民眾痛苦，包含因為環境變化而產生的新形態苦難⁴³。例如口罩與疫苗覆蓋率不足時，政府是否開放邊境？大流行期間，國家之間的決策皆會影響到全球其他人健康，故

⁴⁰ Roger Yat-Nork Chung, Alexandre Erler, Hon-Lam Li, & Derrick Au. (2020). Using a Public Health Ethics Framework to Unpick Discrimination in COVID-19 Response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Bioethics*, 20:7, 114-116. DOI: 10.1080/15265161.2020.1779403.

⁴¹ Rosamond Rhodes. (2020). Justice and Guidance for the COVID-19 Pandemic,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Bioethics*, 20:7, 163-166. DOI: 10.1080/15265161.2020.1777354.

⁴² Misha Ketchell. (2020.6.26). 3 moral virtues necessary for an ethical pandemic response and reopening. The Convers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theconversation.com/3-moral-virtues-necessary-for-an-ethical-pandemic-response-and-reopening-140688>

⁴³ Misha Ketchell. (2020.6.26). 3 moral virtues necessary for an ethical pandemic response and reopening. The Convers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theconversation.com/3-moral-virtues-necessary-for-an-ethical-pandemic-response-and-reopening-140688>

需認識到所有人都具有尊嚴與相互依存關係。公共場合保持社交距離和戴口罩所反映的是團結，為實現團結行動，領導者的道德勸說比懲罰威脅更值得讚揚⁴⁴。

異於西方國家，臺灣因為疫情初期口罩政策成功，因此能免於強制要求國民戴口罩卻無口罩可分配之窘境。相反地，臺灣人視戴口罩為一種公共德行，戴口罩不僅是義務也是對科學研究的認同；不代表虛弱而是團結的表現，是保護他者的利他行為⁴⁵；戴口罩是有意選擇擁護他人福祉和健康的善舉⁴⁶；戴口罩作為友愛行為不見得能使他人生活過得更好，但能避免疾病使生活變得更糟⁴⁷。換言之，人們被感染的機會不僅取決於個人行為，也受周遭他人行為影響，戴口罩既可阻止 COVID-19 傳播，也代表尊重他人而非侵犯其自由⁴⁸。

六、臺灣口罩主義經驗

疫情期間口罩供不應求，其價格雖不高，但當它是用來保命之時，其所反映的「價值」遠勝其表面的「價格」。因此政府必須果斷採取必要措施以實現公平分配，才可避免多數人無法取得口罩所造成的疫災、社會負擔與不正義。臺灣面對武漢肺炎疫情，口罩政策從生產、分配到販售皆由政府主導、管理與監控，並非放任自由市場機制。國民在面對疫情時能以合理的價格買到口罩，才有能力保護自己、進而穩定社會。臺灣能有充足的口罩供應，關鍵在於視疫情與口罩產能、漸進式地調整與加強戴口罩之策略。臺灣口罩主義之成功經驗，可歸納如下：(1) 民眾認同為防疫而戴口罩的重要性；(2) 政府提前部署限制口罩出口；(3) 迅速建立徵用防疫物資與限制措施的法律基礎；(4) 基於口罩供給

⁴⁴ Misha Ketchell. (2020.6.26). 3 moral virtues necessary for an ethical pandemic response and reopening. The Convers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theconversation.com/3-moral-virtues-necessary-for-an-ethical-pandemic-response-and-reopening-140688>

⁴⁵ Amanda Hess. (2020.6.2). The Medical Mask Becomes a Protest Symbol. The New York Tim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nytimes.com/2020/06/02/arts/virus-mask-trump.html>

⁴⁶ Charles Edward McBride. (2020.5.22). Wearing a mask to protect others is an intentional act of kindness. Rome News Tribun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northwestgeorgianews.com/rome/opinion/wearing-a-mask-to-protect-others-is-an-intentional-act-of-kindness/article_aaa7c7b0-9c6b-11ea-8a82-7373d1e014bb.htm

⁴⁷ F. M. KAMM. (2020.7.6). Moral Reasoning in a Pandemic. Boston Review. Retrieved from <http://bostonreview.net/philosophy-religion/f-m-kamm-moral-reasoning-pandemic>

⁴⁸ Mark Smolinski. (2020.6.25). Wearing A Mask is a Sign of Mutual Respect During the Coronavirus Pandemic. Forb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forbes.com/sites/coronavirusfrontlines/2020/06/25/wearing-a-mask-is-a-sign-of-mutual-respect-during-the-coronavirus-pandemic/#3f7601635645>

量決定價格與分配制度；(5) 公私合力成立國家口罩隊；(6) 根據疫情調整口罩配戴指引；(7) 口罩實名制結合全民健保及數位科技之應用；(8) 6,000 家健保特約藥局投入口罩發放；(9) 國民防疫知識之教育傳播與對抗假訊息。

2021 年 5 到 8 月間之境內抗疫第二戰達到良好成效，國民配合防疫的「自肅」健康行為（包括出門即配戴口罩）亦扮演重要角色；本文乃記錄與分析 2020 臺灣口罩主義對抗武漢肺炎實況戰記，期望此經驗對日後國內外防疫科學與政策有參考價值。

致謝

本文為蔡甫昌醫師執行科技部計畫之部分成果，作者謹向科技部致謝。